

那年蘇起與老美密談了甚麼？仍是不能說的秘密！但是知道的是要開放全牛進口。這裏的全牛是不分年齡大小與幾乎所有臟器，唯一有限制的是超過三十月齡牛隻的大腦、三叉神經節、脊髓、背根神經節、眼睛、扁桃腺與末端迴腸等，可能含有大量與狂牛病有關的變性普利昂蛋白而不可輸入。如果這個成行，國人除了暴露在狂牛病風險外，美國的廉價碎肉與不吃的內臟，將如垃圾變黃金般的大舉入侵臺灣，屆時我們畜產業崩盤是指日可待。

雖然世界動物衛生組織視三十個月齡以下牛隻生產的肉品是安全的，不過歷史顯示，英國有超過上千例三十月齡以下的狂牛，就算是僅有三十幾個病例的日本，也有兩隻狂牛僅二十幾個月齡。國際組織是操縱在畜產工業大國的手中，狂牛病疫區國雖然不是很多，但是卻由不依牛隻吃草天性而強加餵食同伴肉骨粉的美、英、加、日、歐盟等大國組成，其他國家相對是弱國，像臺灣從未有狂牛檢出，卻因多年前從美加輸入活牛與肉骨粉，被判定與上述疫區國屬同一風險等級，如此有沒有可能認真仔細的考量安全與健康，是玩味的。

這個秘謀傳回臺灣後大家都受不了，也就引發賣台的風暴，終於在立法院的主導下，禁止三十個月齡以上之內臟與絞肉等輸入。不過與美方簽訂的不曉得是agreement還是commitment，英文內容是沒有年齡與內臟及絞肉限制的，就此美國人說臺灣不守誠信、不科學、沒有遵守國際規範等，一路隨著馬政權到今天。如果看看美日訂定的條件，美國輸出日本牛隻屠體要求為20月齡以下，我們為何不行？臺灣當然輸了很多。

如何確認沒有狂牛病病原的輸入？衛生署訂出三管五卡政策，以為在美國查廠，認證，要求有效證明，再加上臺灣邊境查驗與國內的抽查就可以將病原排除。然而在沒有敏感性高與適宜可行的肉品檢測查驗方式，實在不知道當年的衛生署怎麼會訂出這個措施，而至美方查證與邊境執行查驗的防檢局又怎麼會同意這些不可能的任務呢？當然至今仍查不出狂牛病的所以然來，卻捅下大簍子。

執行進口動植物產品邊境入關查驗是有其相關要求檢驗品項的，重要的是要力阻相關病原與毒物輸入。臺灣在2007年宣布禁止乙型受體素作為動物飼料之添加使用，此乙型受體素在臺灣早已俗稱瘦肉精，因為動物使用後有蛋白質再分布、脂肪抽離與瘦肉增加的效果，現在即是相關肉品不得有殘留檢出。依法入境產品應實施瘦肉精檢測，然而2010年前一直未有相關檢驗報告資料，據說未執行，亦是耐人尋味。有這麼一說，有一次海關查驗人員不小心勾了瘦肉精送檢選項，檢出後才知悉毒美牛與毒美豬早已入境並充斥臺灣。

美國在1999年核准禮來藥廠瘦肉精萊克多巴胺(Ractopamine)或是俗稱培林用於豬隻，2003年Optaflexx用於牛隻、2008年Tomax用於火雞。另外美國在2007年亦核准另一瘦肉精濟帕特羅用於牛隻。據網路提供禮來藥廠資料顯示，美國有45%的豬隻及30%非以牧草飼養的牛隻，餵食帶有萊克多巴胺成份的飼料。萊克多巴胺是動物最後的肥育階段連續使用，沒有停藥期即上市，即使在動物體內代謝很快，但殘留於屠後肌肉或內臟的瘦肉精不易消失，加熱烹煮亦不易破壞，可能為消費者食入。過去有相關作用機制、毒性較高的瘦肉精如克崙特羅，食入後發生急性中毒，出現心血管不適等不利健康的報告。

萊克多巴胺在美國亦有多起農民不慎暴露而造成不適的不良藥物反應報告，包括暴露肢體處肌肉酸痛、循環系統不適、頭痛、頸痛、背痛、噁心、流鼻血、發燒等。劑量高的萊克多巴胺會引發心血管疾病，要求包裝上要寫出相關警語，必須穿著防護衣、戴抗滲手套與護目鏡及防護口罩，以保護使用者。2011年底獸醫病理學雜誌登出灰狗試驗引發心肌炎甚至致死的研究報告，其與另一毒性較強的克崙特羅有相同的作用機制，顯示人類暴露不可輕忽。

低劑量到底會不會引發人類健康風險的資料目前仍闕如，然美國食品連鎖店，如Chipotle墨西哥餐廳、肉品製造批發商Niman Ranch，都拒絕使用與供應曾餵食萊克多巴胺的禽畜產品。低劑量萊克多巴胺對一般健康的人影響可能較小，但是對特殊族群與健康異常族群可能不一樣，目前這些資料完全沒有，這個風險可能比較高，尤其國內有200-300萬心血管疾病患者，不慎吃食瘦肉精就可能對健康產生立即危害。行政院"食品藥品安全專案會報"技術諮詢小組第二次閉門會議曾做出"10幾年來相關研究並沒有消費者因食用肉品而造成任何副作用"決議，但是專家們並沒有任何正式學術期刊研究報告根據，也就是說目前仍無法證實有關消費者食用含萊克多巴胺肉品的健康影響。第三次的公開會議也就推翻了第二次閉門會議的結果。這樣不正確的科學證據陳述，顯示第二次會議專家們沒有表現出應有的專家專業證詞，就學術倫理而言是不恰當。閉門會議的可信度也遭受更大的質疑。然而行政院長與總統之後一直宣稱專家會議提供安全食用的結論，顯然是錯誤的。臺灣保護國人健康的公部門要特別努力的把關，因為萊克多巴胺在國際上仍有未定論的不確定健康風險。

萊克多巴胺當然有毒，只是相對於其他瘦肉精而言是毒性較低的受體素。目前有26個國家(地區)核准供豬隻使用，准許牛隻使用者僅美、加、墨西哥與印尼四國，而僅美、加兩國容許火雞使用。相對的，國際上有更多的國家禁用，如依相關國際報告指出約有160國禁用，台灣目前亦是，即所有在台灣使用與食用的農畜產品皆不得檢出，當然也不可能訂定動物用藥物殘留容許量(maximum residual limit, MRL)。行政院宣稱全球僅有29個國家禁用，觀其資料就是歐盟27國加上臺灣與中國一邊一國剛好29國，但是29國禁用資料從未出現在世界任何正式的報告或期刊，顯然低估。國際食品標準委員會(Codex)自2008年起依食品添加物專家委員會(JECFA)評估，研擬培林MRL草案，但至今皆無法達成一致的決議，即國際尚無統一適用的殘留標準，如直接引用未決議的每日容許量算出一次要吃6公斤的牛肉或甚至一次要吃下500公斤的肉品才有影響，是不適當的說法。

歐盟食品安全局(EFSA)針對JECFA的報告有相關研究數據差異與可信度的質疑，對於人體安全評估不足，尤其是缺少敏感族群的評估，持不確認的態度。培林不是自然的產物，也不是用於治療動物疾病目的，是人工添加於飼料而改變動物體質的。歐盟反對以非治療目的且非天然物質之促進成長劑的添加使用，因此歐盟27國持續反對。中國則提出內臟，尤其是肺臟等仍有高殘留的資料，質疑MRL草案考量不足。華人飲食習性不同，食用較多量的臟器，而婦女坐月子時更是以腰子等進補，特定的食材與飲食習慣未納入JECFA考量，中國認為低估健康風險，因此反對MRL訂定。中國與歐盟合計佔了全球70%豬肉的生產與消費量，如無中國與歐盟的支持，MRL的訂定並執行將損及Codex的信譽。

生產萊克多巴胺藥廠當時給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報告說明豬隻服用後不會有急性反應，但是培林上市幾年即接獲各地豬農與獸醫的申訴，有倒地不起、四肢癱軟無法行走的情況，2003年動物科學雜誌(Journal of Animal Science)文章指出萊克多巴胺會造成豬隻過動、緊迫、心跳加速甚至死亡。美國FDA獸醫用藥管理部門即指控該藥廠隱瞞，未將不利於動物健康影響等資訊釋出以利評估，在培林核准上市後三年，美國FDA要求必須加註警語，但是仍准許使用。近年更有多篇學術報告指出動物餵養萊克多巴胺後，由豬隻血中腎上腺素濃度增加與腦中血清素代謝物降低，在緊迫的情況下出現異常的焦躁不安與增加攻擊行為，這些變化在人類與焦慮、衝動、攻擊和自殺傾向等有關。最近美國學者調查發現豬隻運送後死亡的原因與豬隻緊迫症候群基因幾乎無關，而萊克多巴胺等瘦肉精可能扮演相關的角色。

到底美國FDA核准使用的東西都一定安全嗎？與生產萊克多巴胺同一藥廠的美國禮來藥廠，曾生產乙炔雌酚，用了三十年後才有首篇致癌報告發表，讓美國婦女終生籠罩在罹癌的陰影。孟山都生產的重組牛生長激素，增加了牛隻百分之十至十五的泌乳量，美國FDA核准過程並沒有要求實驗室進行更詳細更長期的毒物學研究，以研判不孕症、新生兒缺陷、癌症及免疫力失調等

風險，相關實驗動物與牛隻的不正常臨床表徵也多數未提供，而牛乳中殘留高濃度的賀爾蒙，使美國婦女較其他禁止使用荷爾蒙牛隻的國家婦女，得到乳癌的風險高達五倍。美國FDA最近指出雙酚A未獲有力科學證據證明它危害人體健康，不顧環保團體呼籲與各國禁用執行情形，反對禁用工業化學物質雙酚A。這些似乎與萊克多巴胺的核准推動使用很類似，似乎生產者與核准者幫消費者決定了應該使用的食品，而不是消費者與核准者要求生產者生產健康安全的食品。

總統大選後突然間行政與外交單位大力的推動美牛容許萊克多巴胺殘留的議題。其中第一個說法就是安全的，這個健康不確定論目前仍確立，不懂政府為何要為此臺灣禁藥宣傳是健康安全的似是而非的言論。而就在提出十六字箴言的同時，馬總統又以民意支持來合理化促銷國人食用含美國萊克多巴胺瘦肉精的美牛。總統說有六成多的民調支持，不過並未提出民調依據，而當時的民間民調不論哪一媒體都有六至八成反對的相反統計結果，就算是一週後研考會提出誘導式的問卷民調，仍有四成八反對與四成二贊成，不管如何這個過去總統說過的民調似乎是不曾存在。

專家安全證詞與民意支持破功，那就來個遍地開花且無法脫身的圍豬救牛措施吧！近幾年台灣邊境與市售牛肉抽驗，不時發現瘦肉精殘留，其中多與美國進口肉品有關，如去年抽驗市售牛肉五十九件，其中培林殘留十件，不合格六分之一，全是美牛，邊境查驗一百七十二批，有四十五批不合格，亦是美牛。最近消費者基金會抽查各種市售包括零售，亦發現美牛瘦肉精殘留。上述殘留劑量多低於5 ppb，但是亦有高達27.5 ppb的紐約客牛排檢出。執行三管五卡僅邊境與境內有部分成效，原意要阻隔與決戰於境外，即從源頭限制管控，明顯目的未達，為何尚未看到該負責的官員謝罪呢？政府該有個交代吧！三月八日豬農為了產業生計上街抗議，這時政府反而抽查過去瘦肉精使用農戶，並提報兩戶使用更毒瘦肉精的國內豬農。這兩戶分別於一至三個月前被查處違法使用，此次在毛髮中檢出過去殘留，並不是新使用。而就國內近一萬戶而言，已降至0.28%了，相對美牛與美豬各有30%與12%以上的非法殘留檢出，臺灣豬農是守法多了。接著又從澳洲牛肉中檢出萊克多巴胺與濟帕特羅瘦肉精，澳洲是不准用瘦肉精餵牛的，此引起澳國相關單位的關切。美國權勢當然比澳洲大多了，政府會不會大小眼，值得後續觀察。

使用萊克多巴胺的肉品品質較差，較韌不具彈性，並不柔嫩多汁，賣相亦並不是很好，價位亦較低，就牛肉品質分級來說屬於較差的等級，並不是為高級牛排開發使用，亦即有錢人使用較少，但是一般大眾使用的加工食品與價位較低的牛肉或牛排就有可能使用或參雜，由這個使用方式來看可能就是團膳、連鎖速食店、加工處理肉類產品等，這些消費族群多數將是較年輕或是外食者，因此影響最大的就是正在成長發育的國人。在目前國內外檢疫標準不一之下，含瘦肉精牛肉大舉入境，也將對台灣下一代的健康構成危害，政府應該優先照顧台灣人的健康而不是美國人的荷包。

國內畜產業有其特殊優良的育種方式，養育出特定的國內品種，包括瘦肉良率高的特有品系。如此是不需藉由瘦肉精培林等添加來達到瘦肉目的，也就是說這個飼料添加物是不需要的。但是當瘦肉精進入台灣後，國內經數十年努力培育出的優良品系可能就無法抵擋廉價肉品的挑戰，最終可能直接衝擊國內畜產業，而一蹶不振。台灣的飲食習慣與中國相近，考量亦可參照，不可以美國評估方式直接套入適用。萊克多巴胺的人體健康風險評估資料相當不足，添加飼養動物是不需要的，豬隻餵飼後有敏感、焦躁不安與具攻擊性等緊迫的相關現象，這些特定藥物刺激產生的反應是不人道的，是與動物福利背道而馳的，文明的台灣消費者食用前當然要有進一步的人道考量。

作者周晉澄為國立台灣大學獸醫專業學院教授兼院長